

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扬建管〔2020〕161号

转发《关于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总监 运用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加强在建项目 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生态科技新城、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规划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关于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总监运用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加强在建项目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苏建函质安〔2020〕454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地住建主管部门、安全监督机构认真研究落实措施，着力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总监运用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加强在建项目安全管理工作。

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10月13日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苏建函质安〔2020〕454号

关于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总监 运用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 加强在建项目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建委），南通市市政园林局，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帮助施工企业后方总部、区域公司（安全总监）及时了解前方在建项目安全生产状况，防止前后方安全管理脱节，现就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总监运用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省安管系统”），加强在建项目安全监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企业安全总监要及时掌握项目安全状况。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全面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工作的通知》（苏建质安〔2017〕683号）要求，施工企业须登陆省安管系统及时掌握项目安全生产状况（详细方法见附件），企业安全总监要运用省安管系统及时掌握项目自查、标准化月评、企业检查、安监抽查等数据情况，适时掌握项目整体安全状况和日常监

督情况。

二、企业安全总监要督促项目开展安标考评。根据《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实施细则》（苏建质安〔2017〕683号，附件1），在建项目施工过程中每月应在省安管系统中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检查用语标准及数据交换标准》（DGJ32/TJ218-2017）等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月自评工作。企业安全总监应将一年不少于三次的企业安全检查情况录入省安管系统。项目完工后竣工验收前，施工企业项目部应在省安管系统提交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材料，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安全监督机构）将根据日常监管情况给予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以下简称“安标考评”）等次。2020年9月底，省安管系统将实现与竣工备案验收项目数据比对，对已竣工项目系统将自动提示：“请施工企业尽快办理中止监督和安标考评，逾期30天未办理，将自动按不合格等次处理，将来可能影响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安标考评等次，进而影响企业信用、工伤保险费率等”。同时，提示信息自动推送企业端（安全总监），便于企业安全总监督促项目部及时办理此项工作。企业安全总监必须督促上述工作正常开展，否则项目安标考评将按“不合格”处理。

三、企业安全总监要严把安标自评质量。企业安全总监要通过省安管系统定期查看项目部安全生产标准化月自评情况，并适时检查抽查，发现自评不真不实的，立即责令项目部整改，将真

实问题和隐患排查出来。企业安全总监要与项目监理单位建立联系制度，监理单位必须从严把关、认真复核自评结果，对项目部安全生产标准化月自评情况不真不实的，监理单位不得在月自评报告上盖章。各级监督机构在日常监督检查发现项目部安全生产标准化月自评不真不实，监理企业随意复核盖章的，除责令项目部整改外，应严厉批评监理单位不履行行为，情节严重的应将监理不履行行为纳入信用管理，同时通知施工企业安全总监加强项目安全管理。

四、企业安全总监要适时掌握危大工程信息化监管情况。根据《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要求，在建项目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以下简称“超危大工程”）必须纳入信息化动态监管，企业安全总监管要通过省安管系统定期查看项目部超危大工程信息化管理情况，重点是**五看**：**一看**工程开工后是否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时在省安全管理系统中细化、补充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其安全管理措施等资料，清单是否正确完善；**二看**超危大工程实施前是否及时将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会签到表和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报告扫描件上传至省安全管理系统，及时掌握专家论证情况，指导项目部做好后续整改完善工作；**三看**专项施工方案实施前，是否将超危大工程“两次交底”记录上传至省安全管理系统，交底是否符合要求；**四看**是否及时将超危大工程验收告知单及验收表上传至省安全管理系统，验收

人员、验收内容、验收结论等是否符合要求；**五看**超危大工程施工期间是否实施报告制度，是否按规定于每月 10 日前在省安全管理系统中报告上月专项施工方案的实施情况，包括工程实施进展、项目负责人现场履职巡查、安全员现场巡查、隐患排查的文字说明、相关数据、现场照片等。企业安全总监在上述五看中，发现项目部存在问题的，必须及时督办整改。

五、企业安全总监要适时掌握项目受监情况。企业安全总监要定期通过省安管系统了解在建项目被监督机构开单情况（抽查纪录单、一般隐患单、局部停工单），并督促项目抓好整改工作。凡监督机构下达的局部停工单，系统自动将提示信息推送至企业端（安全总监），企业安全总监必须现场督办整改，并将督办整改纪录留存项目部备查。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建质〔2008〕121 号），在 12 个月内，同一企业同一项目被两次责令停止施工的在；12 个月内，同一企业在同一市、县内三个项目被责令停止施工的，系统将自动提示省、设区市和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机构），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机构）应于作出最后一次停止施工决定之日起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厅（同时抄报设区市级建设主管部门）提出暂扣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建议，并附具企业及有关工程项目违法违规事实和证明安全生产条件降低的相关询问笔录或其它证据材料。同一企业两个月内在全省各地被责令两次停止施工的，系统将自动提示各地监督机构加强监管，省厅将适时启动对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复核工作。

六、企业安全总监要将信息化监管情况纳入安全考核奖惩制度。企业安全总监要结合运用省安管系统所掌握的在建项目安全生产情况，相应制定涵盖岗位责任人员、责任范围、责任清单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制定相应考核标准及奖惩制度，考核标准中应有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内容，并按要求实施考核奖惩。要将企业在建项目运用省安管系统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月自评、对监督机构开具三单整改回复上报、监督机构责令停工、超危大工程信息化管理等情况纳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奖惩制度，并运用信息化监管方式对隐患问题突出、整改不力（拒不整改）、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不真不实、存在危大工程安全隐患的项目，及时督办整改，并按照企业奖惩制度予以内部处罚。

附件：企业安全总监使用省安管系统操作手册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年9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0年9月21日印发

附件：

企业安全总监使用省安管系统操作手册

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全面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工作的通知》（苏建质安〔2017〕683号）要求，施工企业须登录“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省安管系统”）及时掌握项目安全生产状况，企业安全总监要运用“省安管系统”及时掌握项目自查、标准化月评、企业检查、安监抽查等数据情况（其中企业对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的检查，一般项目每年不少于3次，特殊项目应适当增加检查频次），适时掌握项目整体安全状况和日常监督情况。另根据《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要求，在建项目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简称“超危大工程”）必须纳入信息化动态监管，企业安全总监要通过“省安管系统”定期查看项目部超危大工程信息化管理情况。

操作手册主要目的是帮助企业后方总部、区域公司（安全总监）使用“省安管系统”及时了解前方在建项目安全生产状况，防止前后方安全管理脱节问题。

一、企业注册登录

企业需在“省安管系统”中注册，已注册的企业无需再次注册，注册网址：www.aqt365.com，注册成功后选择企业登录，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注册密码登录。注册后企业信息自动关联在建项目信息，企业登录后可浏览本企业在江苏省内的所有在建项目情况，包括每个项目的基本情况、监督检查、安标考评、机械设备、危大工程等信息；并可通过使用“省安管系统”对在建项目开展企业检查，管理在建项目的帐号密码等。企业登录及注册页面如下图所示。

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

项目登录

企业登录

□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请输入密码

[忘记密码?](#)

登 录

[操作手册](#) [项目账号注册](#) [企业账号注册](#)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入库查询](#)

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

企业注册

* 单位类型: ☒ 施工单位 ☐ 安拆单位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身份证号码:

* 手机号:

* 设置密码:

* 确认密码:

* 上传营业执照图片:

+

点击上传

支持扩展名: .png .jpg
.bmp .jpeg

图片小于1MB

[使用已有账户登录](#)

备注: 1、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必须和营业执照上一致, 且登录时使用该信用代码进行登录; 2、联系人、身份证号、手机号应填写正确, 当忘记密码时, 可通过该信息重新设置密码。

二、浏览项目情况

1.浏览项目自查、标准化月评、安监抽查记录。通过企业账号下的企业信息菜单->项目信息浏览企业下方的所有在建项目, 如下图所示。



点击监督备案号，跳转到项目概况页面，该页面可查看项目信息、检查信息、超危大工程、机械设备等信息。



点击具体数据可浏览对应的检查单内容，适时掌握项目整体安全状况和日常监督情况，督促项目及时整改回复。

项目信息 **检查信息** 较大工程 ① 超危工程 ② 机械设备 ③

市级文明工地申请日期: 2020-09-15	市级文明工地评定日期: 无	市级文明工地评定结果: 无
标准化考评申请日期: 2020-09-23	标准化考评审批日期: 2020-09-23	标准化考评结果: 优良
省标化星级工地申请日期: 2020-09-18	省标化星级工地申报批次: 2019年下半年	省标化星级工地等级审核结果: ★★
中止监督日期: 无	恢复监督日期: 无	终止监督日期: 无
最近一次检查日期: 2020-09-03	安监备案日期: 2017-07-21	监督告知日期: 2020-03-23
监督计划制定日期: 无		

监督计划次数: 0 安监抽查次数: **5** 标准化月评次数: 3
 项目自查次数: **12** 企业检查次数: **8** 约谈次数: 0
 事故次数: 0

点击对应次数, 可查看详情

返回上一页

2.浏览项目标准化月评情况。企业须定期查看项目月评情况，点击导航菜单栏中的“标准化月评统计”，如图所示。页面默认显示企业本年本月未做月评的在建项目，可督促项目完成本月月评。选择状态为“已月评”，点击查询后可查看已做月评项目的月评表扫描件，并结合企业日常检查抽查，发现自评不真不实的，责令项目部整改。

江苏省安管系统

施工企业名称测试

检查年度: 2020 检查月份: 7 监督备案号: 请输入监督备案号 项目名称: 请输入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请输入施工单位 状态: 未月评 查询 重置

应做项目: 2个; 已做项目: 0个

序号	年份	月份	监督备案号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1	2020	7	2020300	南京德速软件有限公司	施工企业名称测试
2	2020	7	AJ3201011202095	南京演示测试	施工企业名称测试

共 2 条记录 第 1-2 条 1 10 条/页 跳至 页

3. 掌握项目终止监督和安标考标情况。项目完工后提交

终止监督时，施工企业项目部应在“省安管系统”提交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材料，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安全监督机构）将根据日常监管、项目自查、项目自评以及企业检查等综合情况给予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简称安标考评）等次。

2020 年 10 月底，“省安管系统”将实现与竣工备案验收项目数据比对，对已竣工但未按要求在系统中办理终止监督和安标考评的项目自动提示：“请施工企业在省安管系统中尽快办理终止监督和安标考评，逾期 30 天未办理，安标考评结果自动按不合格等次处理，将直接影响企业安标考评等次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进而影响企业信用、工伤保险费率等”。同时，提示信息自动推送到企业端（安全总监），企业安全总监要及时登录“省安管系统”查看，并督促项目部办理此项工作。此外，“省安管系统”将自动统计超过预计竣工日期 90 天的项目，企业安全总监要准确了解该类项目实际情况，对于实际已竣工的，应督促及时办理终止监督和安标考评，如下图所示。

超期未竣工项目浏览

序号	监督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预计竣工日期	超期天数	是否存在未整改隐患	标准化考评情况
1	20190000000000000000	2#居住用房、4#居住用房、4#附属用房、2#居住用房附属用房、4#居住用房附属用房	江苏省江都高级中学	2020-01-30	252天	否	未考评
2	20190000000000000000	小岗镇镇区安置房（一期）项目（一期）	江苏正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06-01	499天	否	未考评
3	20190000000000000000	东海县滨河路（镇村路—中华路）新建工程-东海县滨河路（镇村路—上海路）新建工程一期段	南通福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8-09-25	744天	是	未考评
4	20190000000000000000	宜兴县镇区安置房（二期）	南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01-10	272天	是	未考评
5	20190000000000000000	CR19003地块二期安置房（A4#、A4#人防地下室（含人防））主建、安装工程	南通永隆置业有限公司	2020-01-15	89天	否	未考评

< 1 2 3 4 5 6 7 8 9 >

10条/页 5

三、企业检查

企业检查有**四种方式**，分别为：

●按省标检查用语检查，即采用我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检查用语标准及数据交换标准》（DGJ32/TJ218-2017）对项目进行检查，如需整改的，应填写整改要求及整改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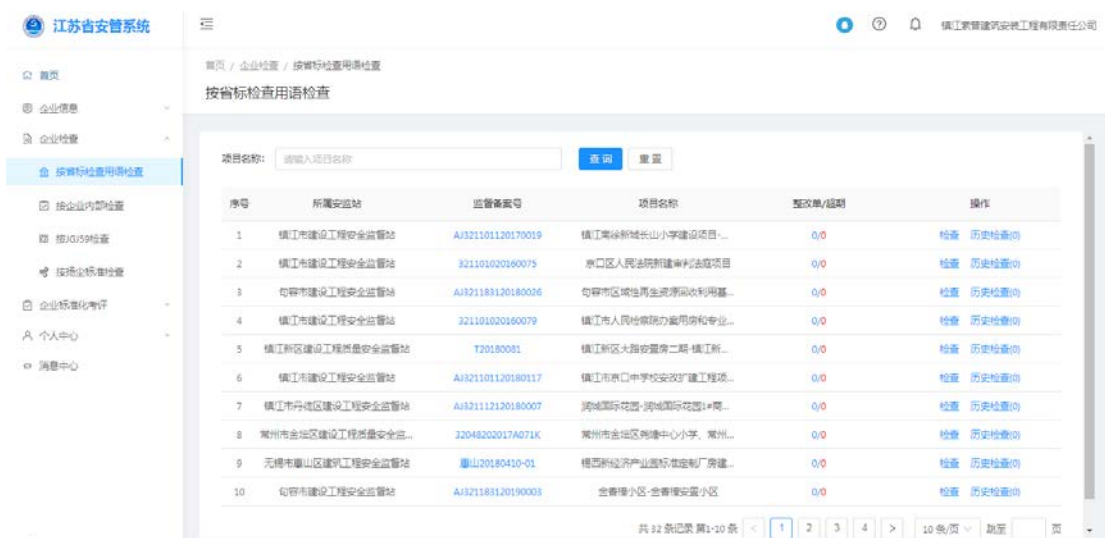
●按企业内部标准检查，即企业可将对项目开具的纸质检查单扫描（或拍照）上传至系统，如需整改的，应填写整改要求及整改时间。

●按 JGJ59 标准检查，即企业可根据国标 JGJ59-2011 的检查表格（后续会升级为 JGJ59-2019 标准）对项目进行检查。对检查内容不合格的项目，应填写整改要求及整改时间。

●按扬尘标准检查，即企业根据《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标准》（DGJ32/J203-2016）中的检查表格对项目开展扬尘专项检查。

以上四种检查可任选一种方式对项目进行检查，需要整改的，项目部必须登录系统进行整改回复。**备注：**企业对于一个项目一年不低于三次检查，否则安标考评不合格。

1. 按省标检查用语检查。点击导航菜单栏中的“企业检查-按省标检查用语检查”，如图所示。



选择项目，点击【检查】，打开添加规范用语页面。再点击“添加规范用语”，如图所示，选择左侧检查项，勾选对应检查内容（可多选），再点击“添加”即可。



添加完检查用语后，如图所示，点击“编辑”按钮，可上传检查时照片；再输入检查备注，选择是否整改、检查和整改人员，点击“保存检查”，弹出来的对话框再选择“立即生成”。

按省检查用省检查

添加规范用语 删除规范用语

当需删除规范用语时，勾选规范用语，点击删除即可

序号	检查项目	存在问题	依据	违反规范	处理结果	操作
☒ 1	扬尘防治责任制	项目部未建立扬尘防治管理目标...	《建筑工...》		其它	编辑 查看图片(0)
☐ 2	扬尘防治责任制	项目部未制定扬尘防治管理目标...	《建筑工...》		其它	编辑 查看图片(0)

检查备注: 请输入检查备注

是否需要整改: ☐ 否 ☐ 是 检查人员: 整改人员: 检查单编号: 等待生成

提醒: 未生成检查单之前整改单都无法生效,且可编辑,生成检查单后则无法编辑

输入检查信息后,需先保存检查,再生成检查单

保存检查 生成检查单 关闭当前页

2.按企业内部检查。点击导航菜单栏中的“企业检查-按企业内部检查”，如图所示。

江苏省安管系统

首页 / 企业检查 / 按企业内部检查

按企业内部检查

项目名称: 请输入项目名称 查询 重置

序号	所属安监站	监督备案号	项目名称	操作
1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921101120170019	镇江湾畔新城长山小学建设项目-镇江湾...	检查 历史检查(0)
2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321101020160075	京口区人民法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	检查 历史检查(0)
3	镇江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720160081	镇江新区大路安置房二期-镇江新区大路...	检查 历史检查(0)
4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921111210180007	润地国际花苑-润地国际花苑1#商住楼(全...	检查 历史检查(0)
5	无锡市惠山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惠山20180419-01	锡西新经济产业园标准定制厂房建设项目...	检查 历史检查(0)
6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921101120180117	镇江市湾畔中学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镇江...	检查 历史检查(0)
7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32048202017A071K	常州市金坛区尧塘中心小学、常州市金坛区...	检查 历史检查(0)
8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32048202017A064K	华联竹善苑——新建华联竹善苑项目监理工...	检查 历史检查(0)
9	镇江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AJ921103120180132	心湖湾中学(一中新校区分校)工程项目4...	检查 历史检查(0)
10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321101020160079	镇江市人民政府院办家属楼和专业技术应用...	检查 历史检查(0)

共 32 条记录 第 1-10 条 < 1 2 3 4 > 10 条/页 翻页

点击检查，如下图所示。输入检查备注，选择检查日期并上传纸质检查单的扫描文件，点击【保存检查】即可。点击【历史检查】，可查看上传的文件内容。需删除文件或检查记录，可点击【删除】即可。

按企业内部检查--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小学建设项目-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学校1号楼,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学校2号楼,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学校3号楼,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学校4号楼,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学校5号楼

检查备注:

* 检查日期:

* 检查时文件:



点击或将文件拖拽到这里上传
支持扩展名: .pdf .jpg .png .bmp

3.按 JGJ59 检查。点击导航菜单栏中的“企业检查-按 JGJ59 检查”，如图所示。

江苏省安管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

企业检查

按项目检查/用表检查

按企业内部检查

按JGJ59检查

按行业标准检查

企业标准化考评

个人中心

消息中心

企业检查 / 按JGJ59检查

按JGJ59检查

项目名称:

查询

重置

序号	所属安监站	监督备案号	项目名称	检查次数	操作
1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321101020160079	镇江市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	0	检查 历史检查
2	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321183120180026	句容市区域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地(1#车间...	0	检查 历史检查
3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321112120180007	润城国际花苑 润城国际花苑1#商住楼(含地...	0	检查 历史检查
4	无锡市惠山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惠山20180410-01	锡西新兴产业园标准定制厂房建设(供、车...	0	检查 历史检查
5	镇江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T20180081	镇江新区大路安置房二期-镇江新区大路安置...	0	检查 历史检查
6	镇江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AJ321103120180079	镇江新区大路安置房二期二标段13-20#楼、2...	0	检查 历史检查
7	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321183120180003	金善楼小区-金善楼安置小区	0	检查 历史检查
8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	32048202017A071K	常州市金坛区蒋塘中心小学、常州市金坛区蒋...	0	检查 历史检查
9	镇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管站	AJ321101120170019	镇江南徐新城长山小学建设项目-镇江南徐新...	0	检查 历史检查

选择项目，点击【检查】进入 JGJ59 检查页面，如下图所示。在左侧逐一选择检查分项，在右侧根据扣分标准扣减相应分数，当对所选检查分项完成扣分时，需点击“保存检查项”保存当前检查分数，再进行下一分项检查。**备注：**当项目上不涉及某些检查项时，可不打分；也可点击“缺项”

之后，再点击“保存检查项”，这一项直接算满分。

JGJ59检查-天玺小区-2#楼

保证项目(9)

安全生产责任制(3)

施工组织设计(6)

安全技术交底(0)

安全检查(未检查)

安全教育(未检查)

应急预案(未检查)

一般项目(10)

分包单位安全管理(10)

持证上岗(未检查)

生产安全事故处理(未检查)

安全标志(未检查)

检查项目(0)

序号	扣分标准	扣减分数
1	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扣10分	
2	安全生产责任制未经责任人签字确认，扣3分	
3	未备有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扣2-10分	
4	未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员，扣2-10分	
5	工程项目部承包合同中未明确安全生产考核指标，扣5分	
6	未制定安全生产资金保障制度，扣5分	
7	未编制安全资金使用计划或未按计划实施，扣2~5分	2
8	未制定安全生产管理目标（伤亡控制、安全达标、文明施工），扣5分	5
9	未进行安全责任目标分解的，扣5分	
10	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目标考核制度，扣5分	

每检查完一个分项，都需保存。

保存检查项

缺项(未检查)

关闭当前页

所有检查完毕后，如下图所示。当检查有误时，可点击“清空当前检查”清除之前检查分数。全部检查项完成后，必须输入评语再点击“保存汇总”，保存成功后，在弹出的对话框中，可点击“下载汇总表”，下载汇总表留存。

JGJ59检查-南京演示测试

序号	检查评定项目	应检查项	已检项	实得分数	操作
1	安全管理	10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2	文明施工	10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3	扣件式钢管脚手架	11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4	门式钢管脚手架	10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5	碗扣式钢管脚手架	10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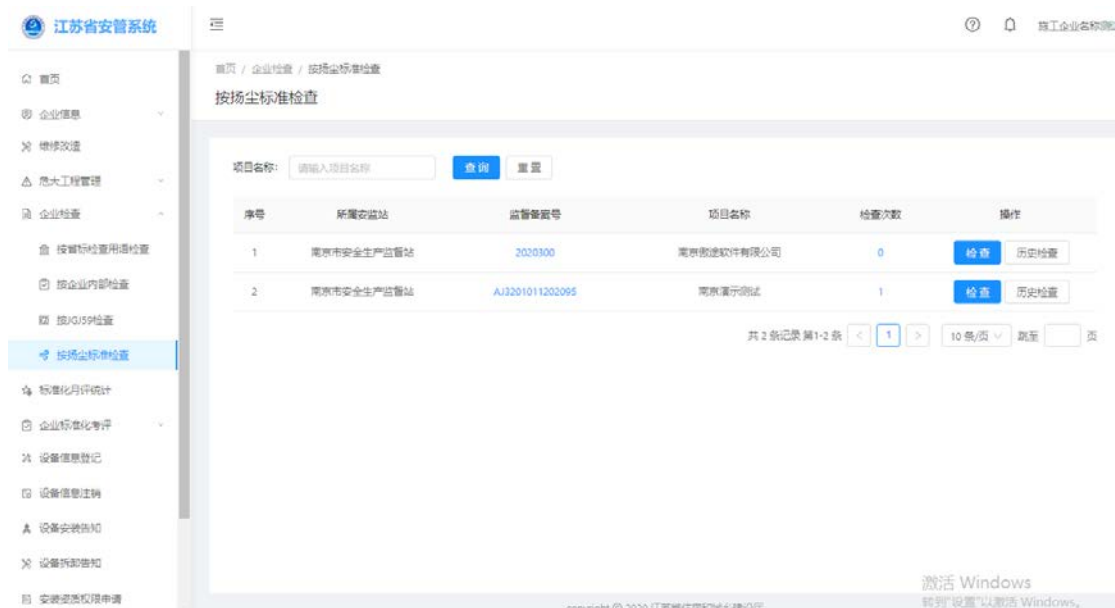
* 评语：必须输入评语后保存汇总

保存汇总

关闭当前页



4.按扬尘标准检查。点击导航菜单栏中的“企业检查-按扬尘标准检查”，如图所示。



选择项目，点击【检查】切换到按扬尘标准检查页面，如图所示。在左侧逐一选择扬尘的检查分项，在右侧根据扣分标准扣减相应分数，当对选择的检查分项完成扣分时，需点击“保存检查项”可保存当前检查分数，再进行下一分项检查。**备注：**当项目上不涉及某些检查项时，可不打分；也可点击“缺项”之后，再点击“保存检查项”，这一项直接算满分。

扬尘检查-南京演示测试

保证项目(0)

扬尘防治责任制(未检查)

扬尘防治专项方案(未检查)

扬尘防治技术交底(未检查)

扬尘防治检查(未检查)

一般项目(0)

扬尘防治教育(未检查)

分包单位扬尘防治(未检查)

扬尘防治标志(未检查)

扬尘预警响应(未检查)

序号	扣分标准	扣减分数
1	未建立扬尘防治责任制,扣20分	
2	扬尘防治责任制未经责任人签字确认,扣5分	
3	经济承包合同中未明确扬尘防治考核指标,扣5分	
4	未制定扬尘防治资金保障制度,扣5分	
5	未编制扬尘防治资金使用计划或未按计划实施,扣2~5分	
6	未配备扬尘防治管理人,扣10分	
7	未对扬尘防治管理目标进行分解、管理、考核,扣2~5分	

每检查一个分项,都需要保存

保存检查项

缺项(未检查)

关闭当前页

关于扬尘的所有检查完毕后，如下图所示。当检查有误时，可点击“清空当前检查”清除之前检查分数。全部检查项完成后，输入评语后再点击“保存汇总”。

按扬尘标准检查-南京演示测试

序号	检查评定项目	应检查项	已检项	实得分数	操作
1	扬尘防治管理	8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2	围挡与场地扬尘防治	7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3	车辆冲洗与垃圾处置	7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4	施工降尘措施	5	0	0	检查 清空当前检查

* 评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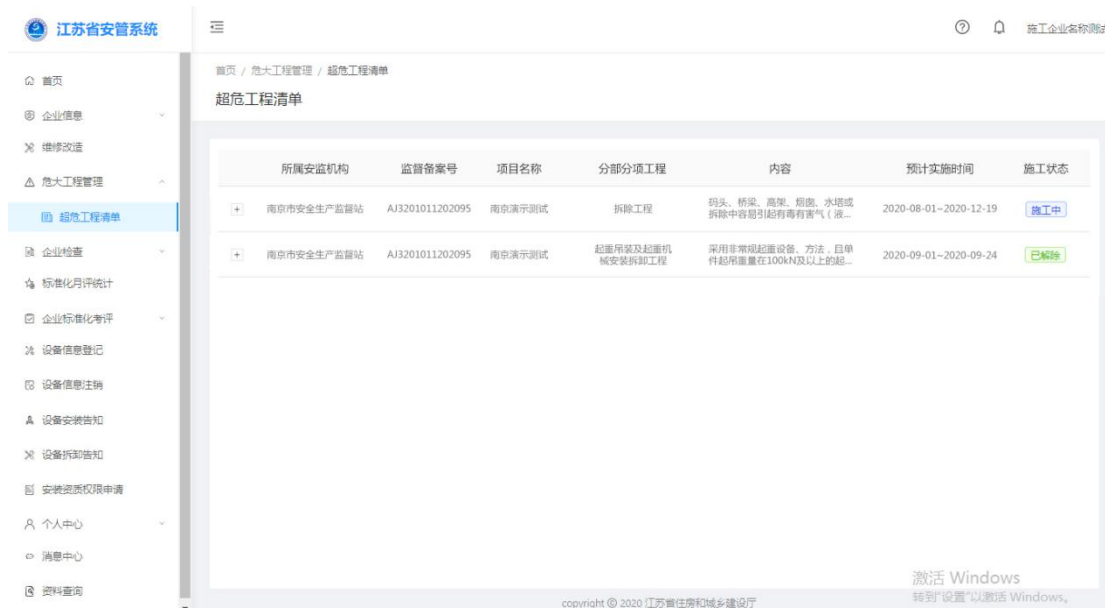
符合标准

保存汇总

关闭当前页

四、超危大工程清单浏览

企业须定期查看在建项目部超危大工程信息化管理情况，点击导航菜单栏中的“危大工程管理->超危大工程清单”菜单进行浏览，如图所示。



企业须定期查看超危大工程施工方案、专家论证、交底记录、验收纪录（结论）、实施情况等，是否符合要求并督促做好后续整改完善，点击“+”号，可查看具体内容，如下图所示。

